

“网”事不寻常 居民贴心人

——记市网格标兵李亚兰

本报记者 袁梦秋 通讯员 江春飞



正吃着饭，“李亚兰，你现在有时间来我家登记吗？我等会儿要出门办事了。”刚准备睡午觉，“李亚兰，我们楼道前而有好多碎玻璃，可以找人帮忙清理下吗？”……在大中街道大华社区，李亚兰这个名字，几乎人人都知道。作为大华社区的一名普通网格员，从网格化工作的“门外汉”到市网格标兵、区优秀网格员，李亚兰始终怀着为民服务的满腔热情，不断提升网格化工作服务水平，成为社区居民离不开的“家人”。

信息采集“一根筋”

信息采集是网格化社会治理的基础工作，但由于白天很多住户不在

家，李亚兰便决定利用中午、晚上休息的时间错时上门。丈夫不理解，怎么摊上这么个“一根筋”的妻子。此后的中午，李亚兰总是用一份盒饭就草草解决了午餐。每天晚上，到家的第一件事就是仔细核对白天采集的信息，并登记到自己画的平面图上，哪家信息不全，就通过微信跟住户沟通。少数住户经常不在家，她就想方设法找到联系电话，约好时间上门登记，有时半夜三四点钟想起来一条漏登的信息，便立即起床上网登记。功夫不负有心人，李亚兰网格内的出租房、空关房、实际住户、户籍人口、流动人口等1085条基础信息，仅用了一个月的

时间，就全部采集完成。

为民服务“一颗心”

走进群众，才能赢得信任。为了方便服务居民，李亚兰主动和住户互加微信，建立网格工作群。开始做社保、企业退休人员身份开始认证了，她总是第一时间在网格群里及时提醒大家不要忘记。

入户走访服务过程中，群众的诉求和困难成了李亚兰特别关注的问题。去年年底，她在巡查走访时了解到，城中小区3幢的住户老许孤身一人，一年开了三次刀，非常需要关怀和帮助，可唯一的女儿却早已外嫁。李亚兰立即将情况反映到社区，和社区主任一同来老许家定期走访慰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面对老许的连声称谢，李亚兰却笑着摆摆手，“能真正帮到大家，就是我最满足的事儿。”

化解矛盾“一张嘴”

排查化解矛盾是网格员的重要职责。谈及排解工作，李亚兰的秘诀很简单：定期做好网格内各类矛盾纠纷排查巡查，第一时间全力化解矛盾。

去年1月的一天，城中小区6幢多位住户反映，二楼住户老陈将废弃机动车常年停放在楼梯拐角处，不仅影响妨碍大家上下楼，还存在一定的消防安全隐患，跟老陈沟通多次无果，邻里关系也弄得非常紧张。了解到这个情况后，李亚兰第一时间来到老陈家，耐心劝说老陈的妻子，其答应等老陈回来就移车。第二天，李亚兰不放

心，到小区再看，车依然还在。她再次找到在城中菜市场做生意的老陈，用不厌其烦的“一张嘴”，终于做通了老陈的思想工作，消除了邻里的矛盾，也恢复了楼道的平静。

排查隐患“一股劲”

近年来，各地非法集资案件多发。李亚兰深知开展非法集资危害宣传的重要性。去年3月的一天，在网格内刘俊芳老人家走访时，得知老人在民间“老妈乐”“老爹乐”上投资了20多万元，其中一小部分是自己的养老金，另外大部分都是从亲朋好友那儿借来的。李亚兰反复做工作，让老人赶快撤回资金，千万不要贪图他们旅游观光的小便宜。一个月后，江苏省警方发布南京6家“老妈乐”涉嫌非法集资被关停的公告，李亚兰将这一消息及时发布到网格群内，劝告大家不要参与非法集资活动。事后，在小区巡查时再次碰到刘俊芳，老人连忙拉着她的手说道：“多亏了你的提醒，才保住了我的养老金啊！”

正是有了像李亚兰这样的每一位基层网格员在各自岗位上发出的星星之火，才最终汇聚成全区高质量平安建设大网。去年，我区先后荣获全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法治建设示范县（市、区）”等称号，全区群众安全感99%，全省领先，全市第一。

走近网格员

总工会进企开展公益法律服务

本报讯 近日，区总工会联合区司法局、律师协会深入小海镇纺织园区企业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推动解决农民工权益维护问题，做好新形势下农民工法律服务工作。

活动中，律师现场解答各类法律咨询，并用真实生动的案例现场讲解与工作、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工作人员还到班组发放《工会法》《职工维权手册》《普法手册》《企业工会工作条例》等资料750余份，深受农民工的欢迎和点赞。此次活动的开展，积极引导广大农民工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学会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为律师弘扬志愿服务精神、服务社会提供活动平台，充分发挥律师专业特长和职业优势，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拓展公益法律服务领域；为工会干部深入基层、服务群众搭建平台，密切联系竭诚服务群众，推动新时代工会工作展现新作为、展示新形象、再上新台阶。

（袁艺鸣）



3月13日，草堰镇安监办执法人员在江苏禾丰粮油工业有限公司检查企业生产情况。连日来，该镇安监办对辖区内的企业、在建工程等进行安全生产大排查，发现隐患立即整改，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 万成摄

深化“扫黑除恶” 建设平安校园

——区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纪实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决策部署，区教育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法治大丰、平安大丰建设全局，坚持把专项治理和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结合起来，统筹推进平安教育、平安校园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扰乱、影响学校正常工作秩序和育人环境的黑恶势力，不断增强全区广大师生的幸福感、安全感，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思想源头上狠抓落实

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摆上突出位置，列入重要日程，及时成立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明确了专职联络员，并挂牌盐城市大丰区教育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区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各学校也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严格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层层压实责任，专项斗争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坚持分级部署，及时召开局党组会、校（园）长会、全体教职工会，分层

次传达学习省、市、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专题部署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推进工作。同时印发《关于在全区教育系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大教发[2018]10号，《盐城市大丰区教育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摸排工作实施方案》大教发[2018]125号到各学校，要求各学校认真学习并落实。

二、领导责任机制到位

1.负责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领导，掌握学校工作情况，分析学校工作情况，分析学校存在的问题，研究对策及时部署。

2.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检查，争取各部门支持，协调解决学校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负责建立健全学校长效工作机制，预防减少和杜绝学校事故发生。

3.研究、制定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决策，积极配合上级相关部门开展的集中整治和专项治理。

4.检查、督促、指导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各项措施，形成多方配合、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定期对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行巡查，对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治或上报配合学校

整治。

5.总结、推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先进经验，树立、表彰先进典型，推动学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深入开展。

三、宣传教育常抓不懈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今天的青少年学生既是将来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建设者，也是社会主义文明传承的生力军。因此，加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宣传力度，提高全区教育系统上下思想认识才能拥有一个好的教育环境，于是开展扫黑除恶宣传“进校园”“进家庭”活动，构建线上线下、课里课外交、校内外立体宣传模式。各学校通过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法制课强化学生教育。充分利用学校公示栏、专题展板、横幅标语、电子滚动屏循环播放，促进宣传多样化、常态化。

通过家长会、家访活动、专题班报、班级微信群、发放一封信等方式，对学生、家长进行点对点宣传，确保“小手牵大手”宣传动员全覆盖，干部职工、学生家长知晓率达100%。截至目前，其悬挂横幅及标语近200幅。通过各学校微信公众号宣传点击率达上千次，《警方权威发布》和《通告》固定张贴在校大门处，有

电子显示屏的学校全部长期滚动播放宣传口号。

因此抓好中小学生对涉黑涉恶专项斗争的宣传，提高法律素养，不仅是确保青少年健康成长的需要，同时也是推动社会主义政治、经济、文化建设进程，全面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保障。

四、实行零报告制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迎来“船到中流浪更急”的关键时期，教育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更加艰巨，区教育局制定《全区各中小学学校涉黑涉恶线索排查汇总表》《涉黑涉恶线索个案排查登记表》，并规定每月18日报两表，区教育局扫黑办根据上报数据汇总再上报区扫黑办。

各学校具体围绕下面几个方面进行摸排：

1.涉黑涉恶势力扰乱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侵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等违法犯罪行为；

2.学校周边敲诈勒索学生的黑恶势力；

3.黑恶势力参与渗透的体罚、虐待、欺凌等侵害学生的违法犯罪；

4.黑恶势力强揽学校建筑工程，恶

关于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停车问题整治的通告

为全面贯彻实施《盐城市停车管理办法》，进一步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停车需求，有效改善城市静态交通秩序，有力策应“创文”工作，积极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从即日起在主城区纬二路以南、五一大道以西、张謇路以北、金海路以东（含上述道路）的合围区域及各镇建成区开展停车问题整治，现通告如下：

一、规范停车资源配置。积极改善停车供给结构，切实为广大群众创造便捷停车环境，全面排查道路停车位，对照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取消设置不合理、影响通行的部分次干道、支路巷道新增部分停车位。

二、规范停车收费管理。全面排查收费停车场，规范停车收费管理，发挥价格杠杆对停车供需关系的调节作用。

三、加强智慧停车系统建设。鼓励创新理念、共享模式，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化手段，构建便捷的停车服务管理体系。逐步通过智慧停车APP，实行微信、支付宝等智能化收费管理模式，建强完善停车诱导系统，提高停车智能管理水平和停车资源使

用效率。

四、加大停车执法管理力度。区停车整治办负责统筹全区停车管理工作，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强化检查督导，明确标准与规范。公安、城管等部门依法查处违法停车、擅自设置停车障碍、改变停车场用途等违法行为。各部门按照职责做好相关停车管理工作。

五、推动全民共建良好停车秩序。全社会共同构建和维护道路停车秩序，引导群众举报违法停车、违法从事停车经营、擅自设置停车障碍物等行为，鼓励机关、学校等单位夜间向社会限时开放停车场，倡导群众合理用车、绿色出行。广大市民要文明停车、规范停车，遵循停车入位、停车付费、违停受罚基本要求，切实打造文明便捷的停车环境。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盐城市大丰区公安局
盐城市大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盐城市大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盐城市大丰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盐城市大丰区交通运输局
盐城市大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3月5日

综合行政执法局 整治占道经营违法行为

本报讯 近日，针对市民反映强烈的大丰人民医院幸福院区周边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精干力量，开展集中整治行动。

据了解，由于大丰人民医院幸福院区是新院区，附近配套设施尚未完善，暂时允许流动摊贩为就诊市民出售各种小食品、生活用品等。但部分流动摊贩并未规范有序经营，而是将垃圾随意丢弃，该局将研究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继续加大执法巡查力度，保持医院周边“生命通道”畅通无阻，为就诊市民创造一个规范有序的市容环境。

（包文谦 杨洋 邵正兴）

消防救援大队 开展消防安全夜查行动

本报讯 3月12日晚，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入万佳城市广场、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寓楼，高层公共建筑开展消防安全夜查行动，确保我区火灾形势持续平稳。

夜查行动中，该大队监督检查人员对各单位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是否在岗履责；建筑消防设施是否保持完好有效；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缆井、管道井是否

封堵到位、是否堆放可燃物等情况进行了检查。针对检查发现的隐患，该大队监督检查人员要求各单位负责人尽快整改到位，并强调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加强火灾隐患自查自纠力度，积极开展员工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活动，切实做到“消防安全能自查、火灾隐患能消除，出现火灾早发现、初起火灾能扑灭”。

（张季）

校内外对师生实施殴打、伤害、拘禁等

硬暴力和侮辱、威胁、精神挟制等软暴力的个人行为；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把工作重点放在发现问题、处理问题、督促整改上，加强对学校“扫黑除恶”工作的督导，确保成效，防止走过场。

坚持把“扫黑除恶”宣传和学校法制教育有机结合起来，逐步培养同学们分辨是非的能力，让他们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学会辨别美丑、善恶，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从小养成遵纪守法的好习惯，为他们将来成为合格的公民打下基础。

因此，深化“扫黑除恶”宣传首先是保证了校园环境的良好发展，学生思想认识辨别好坏能力的提高，行动上表现为不参与、不能因为无知而涉黑涉恶、善于发现周边的“黑”“恶”行为，敢于向学校或家长举报，同样也可以利用“小手牵大手”反过来影响和教育各位家长，从而达到整体社会环境的整治，形成美丽校园、和谐校园、稳定校园。

（教轩）